

高阳县气象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保定市气象局的指导下，高阳县气象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坚持以气象防灾减灾为中心，以强化气象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职能为重点，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推动高质量发展，以公开促规范、促落实、促服务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，切实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把此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的程序。指定专人负责，合理调整信息员工作分工，形成了分工明确、审核严格、协同配合、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，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推进。

(一) 主动公开。按照规定，以公开为原则，以不公开为例外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利用政府网站等信息公开载体，对社会公众需广泛知晓或参与的事项等内容进行了全面公开，切实做好便民利民服务，较好地满足公众对气象工作信息的需求。2024 年，我局在高阳县人民政府网站更新信息等 4 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。2024 年，我局未接到和受理过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各种形式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县要求，完善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严格审定《拟发公文信息公开审查表》，有效规范政府文件信息公开审查工作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。并对失效、废止和修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及时调整更新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优化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，主动公开各类应公开信息；强化政务新媒体监管，完善高阳气象微博号日常监测、督办、定期通报制度。高阳气象官方微博及时向公众公开短时天气预报、气象专题服务、预警信息、农事提醒、未来一周天气等信息。2024年发布天气服务信息、科普知识等796条。

(五) 加强监督保障。我局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查制度，严格规范发布信息。2024年度未接到网民反映而出现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 （一）予以公开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
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局信息公开情况还存在一定的不足，如信息公开规范性有待加强，信息统计时效性有待提高，专业或专职人员相对缺少，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或不全面等问题等问题。2025年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完善长效机制，规范工作流程，扩大公开内容，丰富公开载体，提高信息的时效性。

一是加强学习，提高认识，正确把握和处理公开与例外，公开与保密之间的关系，确保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公开。

二是对信息进行系统深入的梳理和分类，确保信息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连贯性，便于社会公众查询。

三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把社会关注度高、与公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4年高阳县气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通过以上措施，使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有序，工作透明度不断提高，与群众沟通的渠道更加畅通，为我县建设进一步做出贡献。